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9)

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辭任 薪酬委員會成員、投資委員會成員及法人代表變動

中國水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鍾文生先生（「鍾先生」）需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處理其他業務，故彼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起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薪酬委員會成員、投資委員會成員及法人代表之職位。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文軍先生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投資委員會成員及法人代表以替補鍾先生。

鍾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董事會謹此向鍾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水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裕桂先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為李裕桂先生、楊斌先生、劉百粵先生、朱燕燕小姐及李文軍先生（全部均為執行董事）；鄭健民先生、吳德龍先生及顧文選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